

阳江市市直单位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第一批）

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从轻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伪造、篡改、虚报、瞒报有关成本监审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101800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办法》第四十七条	伪造、篡改、虚报、瞒报有关资料，在责令改正前主动减轻或消除危害后果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	处一万元以上两万元以下罚款。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日常检查。	

2	对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不按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的规定报送价格监测资料，虚报、瞒报、伪造、篡改、拒报或屡次迟报价格监测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1017000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办法》第四十七条	伪造、篡改、虚报、瞒报有关资料，在责令改正前主动减轻或消除危害后果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	处一万元以上两万元以下罚款。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日常检查。	省发展改革委已委托地级以上市价格主管部门实施，委托范围限于“省级价格主管部门直接选定的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 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70号）
---	---	--------------	----------------------------	------------------------------------	--------------	----------------	-----------------------	--

免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	------	------	------	------	-------	--------	----

1	对拒绝提供或者迟延履行有关成本监审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1018001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办法》第四十七条	拒绝提供或者迟延履行有关资料，能在责令改正前及时改正且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日常检查。	
2	对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不按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的规定报送价格监测资料，虚报、瞒报、伪造、篡改、拒报或屡次迟报价格监测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1017000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办法》第四十七条	拒绝提供或者迟延履行有关资料，能在责令改正前及时改正且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日常检查。	省发展改革委已委托地级以上市价格主管部门实施，委托范围限于“省级价格主管部门直接选定的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临时监测单位”。 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70号）

阳江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免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司法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聘用中国执业律师，或者聘用的辅助人员从事法律服务；开展法律服务收取费用未在中国境内结算；未按时报送年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或者未通过年度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13000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初次未按时报送年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仅适用于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初次未按时报送年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的情形
2	对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或者代表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机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泄露当事人的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利用法律服务的便利，收受当事人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14000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二十七条第（一）项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代表在华期间因变更执业机构，导致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机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初次违法，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仅适用于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代表在华期间因变更执业机构，导致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机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且属初次违法的情形
3	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聘用内地执业律师，或者聘用的辅助人员从事法律服务；开展法律服务收取费用未在内地结算；未按时报送年	440209007000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初次未按时报送年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危害后果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仅适用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初次未按时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或者未通过年度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轻微并及时改正的			送年度检验材料接受年度检验的情形
4	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或者代表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泄露当事人的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利用法律服务的便利，收受当事人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08000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七条第（一）项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代表在内地期间因变更执业机构，导致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机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初次违法，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仅适用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处代表在内地期间因变更执业机构，导致同时在两个以上代表处担任或者兼任代表且属初次违法的情形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5	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同时在内地两个以上律师事务所受聘，同时在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担任代表，同时在外国律师事务所受聘，私自受理业务或者私自向当事人收取费用，办理内地法律事务，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应当给予处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39000	《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受聘于内地律师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同时在内地两个以上三个以下律师事务所受聘，初次违法，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仅适用于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同时在内地两个以上三个以下律师事务所受聘的情形
6	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同时在内地两个以上律师事务所受聘，同时在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担任代表，同时在外国律师事务所受聘，私自受理业务或者私自向当事人收取费用，办理内地法律事务，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应当给予处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39000	《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受聘于内地律师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	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在内地期间因办理执业机构变更，同时在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担任代表，初次违法，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仅适用于香港、澳门法律顾问在内地期间因办理执业机构变更，同时在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担任代表且属初次违法的情形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7	对司法鉴定机构违反回避规定的行政处罚	44020900L000	《广东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第二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	/
8	对司法鉴定机构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司法鉴定委托的行政处罚	44020900D000	《广东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第六十三条第六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	/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9	对司法鉴定机构违反司法鉴定收费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44020900C000	《广东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七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且能主动退赔违法收取的费用，退赔后没有其他违法所得的； （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能主动退赔违法收取的费用，退赔后没有其他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	/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0	对司法鉴定人违反回避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0900J00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第九条第三款、第十三条第一款；《广东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第六十二条第四项、第六十五条第二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	/
11	对司法鉴定人因过失出具错误的鉴定意见的行政处罚	44020900B000	《广东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第六十五条第六项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一）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	/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正，且没有违法所得的			

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免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序号	事项名称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行政处罚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p> <p>第二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在营业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p> <p>第二十一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不得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p>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在营业场所入口处显著位置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p> <p>第三十一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五）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p>	<p>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p> <p>2. 危害后果轻微；</p> <p>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p>	<p>《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p>	<p>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p>	

2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未向文化行政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的行政处罚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p> <p>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并到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p> <p>第三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依据各自职权给予警告,可以并处1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由文化行政部门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五)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未向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本案手续并复查。通知所涉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	
3	对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在营业期间未统一着装并佩带工作标志的行政处罚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p> <p>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营业期间,娱乐场所的从业人员应当统一着工作服,佩戴工作标志并携带居民身份证或者外国人就业许可证。</p> <p>第四十九条第(三)项:娱乐场所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1个月至3个月:(三)从业人员在营业期间未统一着装并佩带工作标志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4	对娱乐场所未按照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处罚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p> <p>第三十条:娱乐场所应当在营业场所的大厅、包厢、包间内的显著位置悬挂含有禁毒、禁赌、禁止卖淫嫖娼等内容的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应当注明公安部门、文化主管部门的举报电话。</p> <p>第五十一条:娱乐场所未按照本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县级公安部门依据法定职权责令改正,给予警告。</p>	<p>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 2 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p> <p>2. 危害后果轻微;</p> <p>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p>	<p>《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p>	<p>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p>	
5	对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处罚	<p>《娱乐场所管理办法》</p> <p>第二十四条:娱乐场所应当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应当注明举报电话。</p> <p>第三十三条:娱乐场所违反本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予以警告。</p>	<p>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 2 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p> <p>2. 危害后果轻微;</p> <p>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p>	<p>《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p>	<p>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p>	

6	对娱乐场所变更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未按照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p> <p>第十二条: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施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事项的,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向公安部门备案;需要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p> <p>第四十九条第(一)项:娱乐场所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1个月至3个月:</p> <p>(一)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本条例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通知所涉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	
7	对游艺娱乐场所进行有奖经营活动的奖品目录未报所在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p>《娱乐场所管理办法》</p> <p>第二十一条第(二)项: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应当符合以下规定:</p> <p>(二)进行有奖经营活动的,奖品目录应当报所在地县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备案;</p> <p>第三十条:游艺娱乐场所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5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项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依照《条例》第四十八条予以处罚。</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加强日常检查。	

8	对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或者其他经营单位增设艺术品经营业务未向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p>《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p> <p>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p> <p>其他经营单位增设艺术品经营业务的,应当按前款办理备案手续。</p> <p>第十九条:违反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或者依法授权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责令改正,并可根据情节轻重处10000元以下罚款。</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	
9	对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p>《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p> <p>第八条第一款: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p> <p>第五十条第一款:违反本条例第八条第一款规定,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复查。	

10	对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p>《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p> <p>第十三条第一款: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应当于取得营业执照后 15 日内到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下列书面材料:(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二)经营场所情况;(三)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p> <p>第三十七条第(十一)项: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予以警告,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十一)应按本规定进行备案而未备案的;</p>	<p>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 2 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p> <p>2. 危害后果轻微;</p> <p>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p>	<p>《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p>	<p>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p>	
11	对已经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个人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p>《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p> <p>第十五条第二款:已经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个人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应自开展网络发行业务后 15 日内到原批准的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下列书面材料:(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二)单位或者个人基本情况;(三)从事出版物网络发行所依托的信息网络的情况。</p> <p>第三十七条第(十一)项: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予以警告,并处 3 万元以下罚款:(十一)应按本规定进行备案而未备案的;</p>	<p>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 2 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p> <p>2. 危害后果轻微;</p> <p>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p>	<p>《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p>	<p>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p>	

12	对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 个人未在经营场所明显处张挂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者未在网页醒目位置公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登载的有关信息或者链接标识的行政处罚	<p>《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第二十二第二款第(五)项：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必须遵守下列规定:(五)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应在经营场所明显处张挂;利用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应在其网站主页面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网页醒目位置公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登载的有关信息或链接标识。 第三十七条第(五)项: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予以警告,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五)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未在经营场所明显处张挂或者未在网页醒目位置公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登载的有关信息或者链接标识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13	对为出版物发行业务提供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p>《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为出版物发行业务提供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应向注册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接受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与监督管理。 备案材料包括下列书面材料:(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二)单位基本情况;(三)网络交易平台的基本情况。 第三十七条第(十一)项: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予以警告,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十一)应按本规定进行备案而未备案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限期办理备案手续并复查。	

14	对网络出版单位未在其网站首页标明《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编号的行政处罚	<p>《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p> <p>第十九条第一款:网络出版服务单位应当在其网站首页上标明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编号。</p> <p>第五十八条第(二)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予以警告,并处3万元以下罚款:(二)违反本规定第十九条,未标明有关许可信息或者未核验有关网站的《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的;</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15	对旅行社及其分社未悬挂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登记证明的行政处罚	<p>《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p> <p>第二十六条:旅行社及其分社、服务网点,应当将《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旅行社分社备案登记证明》或者《旅行社服务网点备案登记证明》,与营业执照一起,悬挂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p> <p>第五十七条:违反本实施细则第十二条第三款、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的规定,擅自引进外商投资、设立服务网点未在规定期限内备案,或者旅行社及其分社、服务网点未悬挂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登记证明的,由县级以上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p>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责令改正,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16	对旅行社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的行政处罚	《旅游安全管理办法》 第十二条第三款:旅行社应当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随身携带,并告知其自行填写血型、过敏药物和重大疾病等信息。 第三十五条:旅行社违反本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不按要求制作安全信息卡,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的,由旅游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可并处20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2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	1. 本次违法行为发现之日前2年内没有实施此项违法行为的记录; 2. 危害后果轻微; 3. 立即自行改正或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	加强教育,警示告诫,指导约谈,责令改正,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日常检查。	
----	-----------------------------------	--	---	---	-------------------------------------	--

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免处罚清单

单位: 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违反《电子商务法》第七十六条,存在未在首页显著位置公示营业执照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属于不需要办理市场主体登记情形等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链接标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14000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二十四条、第七十六条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2	对违反《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条,存在未在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平台服务协议、交易规则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链接标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0E000	《电子商务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第三十九条、第八十一条第一款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3	对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未在其平台显著位置明示七日无理由退货规则及配套的有关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6126002	《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二条、《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4	对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未在技术上保证消费者能够便利、完整地浏览和保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6126001	《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二条、《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5	对在广告中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2010	《广告法》第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	广告主在其经营场所或者利用自有媒体发布自有商品或者服务广告,点击率或阅读量较低,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危害后果轻微。			
6	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广告中应当明示的内容，未显著、清晰表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1000	《广告法》第八条、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7	对广告使用数据、统计资料、调查结果、文摘、引用语等引证内容未表明出处，引证内容有适用范围和有效期限未明确表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78000	《广告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	广告引证内容真实、准确，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8	对广告中涉及专利产品或者专利方法，未标明专利号和专利种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0000	《广告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	已取得专利权且不存在终止、撤销、无效等情形，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9	对大众传播媒介以新闻报道形式变相发布广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7000	《广告法》第十四条第二款、第五十九条第三款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0	对广告不具有可识别性, 未能使消费者辨明其为广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228000	《广告法》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五十九条第三款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 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 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 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1	对违反《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 未显著、清晰表示广告中应当显著标明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47000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第二十五条、《广告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 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 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 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2	对发布医疗广告未标注医疗机构第一名称和《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845000	《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二条	已取得广告批准文号, 且发布的医疗广告内容与批准内容一致, 且属于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 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 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 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3	对兽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655000	《兽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条、第十二条	已取得广告批准文号, 且发布的兽药广告内容与批准内容一致, 且属于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 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 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14	对农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26000	《农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已取得广告批准文号，且发布的农药广告内容与批准内容一致，且属于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5	对从事电子商务经营的市场主体未在其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营业执照信息或者相关链接标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2L000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电子商务法》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首次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6	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属出版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414000	《计量法》第三条、《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二条、第四十条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7	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各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417000	《计量法》第七条、第八条、《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九条、第十条、第四十二条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持续时间不长，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8	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和属于非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自行定期检定或者送其他计量检定机构定期检定的,以及经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416000	《计量法》第九条、《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二条、第四十三条	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计量器具经检定合格,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9	对生产、经营者将“驰名商标”字样用于商品、商品包装或者容器上,或者用于广告宣传、展览以及其他商业活动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223000	《商标法》第十四条第五款、第五十三条	有获得“驰名商标”认定或者保护记录,首次被发现实施此类违法行为,立即自行改正或在行政机关责令改正的期限内改正,危害后果轻微。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0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未按照要求备案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拆解报废机动车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8076000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十五条、第四十二条	首次发现回收拆解企业未按照要求备案分支机构,积极配合检查并及时改正。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减轻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在广告中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的行为的处罚	440225982010	《广告法》第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不超过20万元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	对兽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655000	《兽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条、第十二条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警告。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3	对农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6026000	《农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	警告。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四条			
4	对生产、经营者将“驰名商标”字样用于商品、商品包装或者容器上，或者用于广告宣传、展览以及其他商业活动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223000	《商标法》第十四条第五款、第五十三条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不超过10万元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5	对商品或者服务不存在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5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一）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不超过3倍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不超过20万元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6	对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	440226004002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不超过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量、规格、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或者服务的内容、提供者、形式、质量、价格、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以及与商品或者服务有关的允诺等信息与实际不符，对购买行为有实质性影响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第（二）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	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3 倍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不超过 20 万元的罚款。	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7	对使用虚构、伪造或者无法验证的科研成果、统计资料、调查结果、文摘、引用语等	440226004004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 第（三）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不超过 3 倍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信息作证明材料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	权规定》第十四条	明显偏低的，处不超过 20 万元的罚款。	次。	
8	对虚构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效果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3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四)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不超过 3 倍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不超过 20 万元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9	对以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欺骗、误导消费者的其他情形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1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五)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两种以上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表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不超过 3 倍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不超过 20 万元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				

从轻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违反《电子商务法》第七十六条，存在未在首页显著位置公示营业执照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属于不需要办理市场主体登记情形等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链接标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14000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二十四条、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电子商务经营者)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可以处 3000 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	对违反《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	44022500E000	《电子商务法》第三十三条、第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	可以处 2 万元以上 4.4 万元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条,存在未在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平台服务协议、交易规则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链接标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三十四条、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第三十九条、第八十一条第一款	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非情节严重情形)	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以下的罚款。	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3	对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未在其平台显著位置明示七日无理由退货规则及配套的有相关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6126002	《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二条、《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非情节严重情形)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可以处2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4	对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未在技术上保证消费者能够便利、完整地浏览和	440226126001	《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二条、《电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可以处2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保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电子商务法》第八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	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非情节严重情形)			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5	对在广告中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2010	《广告法》第九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非情节严重情形)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20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6	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广告中应当明示的内容,未显著、清晰表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1000	《广告法》第八条、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7	对广告使用数据、统计资料、调查结果、文摘、引用语等引证内容未表明出处，引证内容有适用范围和有效期限未明确表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78000	《广告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8	对广告中涉及专利产品或者专利方法，未标明专利号和专利种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0000	《广告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三项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9	对大众传播媒介以新闻报道形式变相发布广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987000	《广告法》第十四条第二款、第五十九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0	对违反《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未显著、清晰表示广告中应当显著标明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047000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第二十五条、《广告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1	对发布医疗广告未标注医疗机构第一名称	440225845000	《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二条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	给予警告或者处以1万元以上1.6万元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和《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以下的罚款。	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2	对兽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655000	《兽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条、第十二条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以违法所得0.9倍以下但不超过9000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3000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3	对农药广告内容未列出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6026000	《农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处以违法所得0.9倍以下但不超过9000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3000 元以下的罚款。	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4	对商品或者服务不存在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5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一）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且属于非情节严重情形）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3倍以上3.6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20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5	对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量、规格、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或者服务的	440226004002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二）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3倍以上3.6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20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内容、提供者、形式、质量、价格、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以及与商品或者服务有关的允诺等信息与实际不符，对购买行为有实质性影响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且属于非情节严重情形)		万元以上 44 万元以下的罚款。	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6	对使用虚构、伪造或者无法验证的科研成果、统计资料、调查结果、文摘、引用语等信息作证明材料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4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三)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且属于非情节严重情形)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 3 倍以上 3.6 倍以下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 20 万元以上 44 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7	对虚构使用商	440226004003	《广告法》第四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	《行政处罚法》第	没收广告费	广泛运用说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品或者接受服务的效果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四）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且属于非情节严重情形）	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用，并处广告费用3倍以上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20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8	对以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欺骗、误导消费者的其他情形的行为的处罚	440226004001	《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五）项、第五十五条第三款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本项仅限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应知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的违法行为，且属于非情节严重情形）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广告费用，并处广告费用3倍以上的罚款，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处20万元以上44万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19	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属出	440225414000	《计量法》第三条、《计量法实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	可以处300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版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施细则》第二条、第四十条	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0	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各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417000	《计量法》第七条、第八条、《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九条、第十条、第四十二条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可以处300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1	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和属于非强制检定	440225416000	《计量法》第九条、《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二条、第四十三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4.主动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可以处300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从轻处罚依据	裁量幅度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范围的计量器具未自行定期检定或者送其他计量检定机构定期检定的,以及经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条	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 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22	对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5169000	《价格法》第十三条、第四十二条	存在以下一种情形的: 1.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的; 2.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3.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 4.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 5.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广东省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十四条	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1500元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1500元以下的罚款。	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并增加行政检查频次。	

免强制清单

单位: 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强制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与直销活动有关的材料和非法财物进行查封等行政强制	440325032001	《直销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四项	直销企业未依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报备和披露的，经责令限期改正后及时改正，未造成危害后果，可以采取其他非强制手段达到管理目的的。	《行政强制法》第五条、第十六条第二款	采用拍照、录音、录像、网页截图等手段记录违法证据	
2	对与直销活动有关的材料和非法财物进行扣押等行政强制	440325032002	《直销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四项	直销企业未依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报备和披露的，经责令限期改正后及时改正，未造成危害后果，可以采取其他非强制手段达到管理目的的。	《行政强制法》第五条、第十六条第二款	采用拍照、录音、录像、网页截图等手段记录违法证据	

阳江市金融工作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免于处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金融工作局

序号	事项名称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备注
1	对典当行“从商业银行以外的单位和个人借款”“与其他典当行拆借或者	《典当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一）、（二）、	两年内属初次违反且危害后果轻微且并及时改正的	《行政处罚法》第	指导约谈、及时复查整改情况	

<p>变相拆借资金”“超过规定限额从商业银行贷款”“贷款余额超过注册资本或所有者权益，或从本市以外商业银行贷款，或分支机构从商业银行贷款”“对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的典当余额超过注册资本法定比例”“财产权利质押以及房地产抵押典当余额未依法按规定比例进行管理”等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p>	<p>(三)项，第四十四条(一)、(二)、(五)项，第六十条</p>		<p>三十三条第一款</p>		
---	------------------------------------	--	----------------	--	--

阳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

免罚清单

单位：阳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设定依据	适用情形	免处罚依据	配套监管措施
1	个人在公共场所随地吐痰、便溺，乱扔果皮、纸屑、烟蒂、口香糖、废电池以及各种食品包装物等废弃物；乱倒垃圾、粪便和污水	44021408N000	《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六十六条	初次违法，及时改正，危害后果轻微的	《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2	未及时清除所携带犬只排泄物	4402140AF002	《阳江市公园绿地管理条例》第二十二第二款、第三十一条	初次违法，及时改正，危害后果轻微的	《行政处罚法》第十三条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
3	未经公园绿地管理机构准许的车辆擅自进入公园绿地停车场以外的区域或者准许进入公园绿地的车辆没有按照公园绿地管理机构规定的路线和速度行驶或停放	02140AH	《阳江市公园绿地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二条	初次违法，及时改正，危害后果轻微的	《行政处罚法》第十三条	加强教育、及时复查整改情况、加强行政检查